

宜宾市岷江新区数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弱电设备采购

(招标编号: CFGS20231024)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宜宾市, 翠屏区

一、招标条件

本宜宾市岷江新区数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弱电设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87 万元, 招标人为宜宾翠富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宜宾市岷江新区数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弱电设备, 包含: 核心交换机、外网路由器、认证服务器(硬件)、设备网路由器、汇聚交换机、LED 大屏、视频监控系统(硬件与软件)、门禁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赛事转播系统、总坪设备网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宜宾市岷江新区数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弱电设备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宜宾市岷江新区数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弱电设备采购)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 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任一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根据本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供应商须为一般纳税人。;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1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投标人应自 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每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 宜宾市翠屏区高发路 2 号附 2 号宜宾市川南建材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购买招标文件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鲜章原件）、经办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鲜章的复印件）。未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宜宾市翠屏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宜宾市翠屏区岷江新区东山路 25 号政务中心三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宜宾市翠屏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宜宾市翠屏区岷江新区东山路 25 号政务中心三楼）。

七、其他

宜宾市岷江新区数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弱电设备采购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宜宾翠富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宜宾市翠屏区高发路 2 号附 2 号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831-890602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宜宾市川南建材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宜宾市翠屏区高发路 2 号附 2 号

联系人：韩先生

电 话： 0831-890602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弟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